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13位ISBN编号：9787801858726

10位ISBN编号：7801858727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毛建平、袁其国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8-11出版)

作者：毛建平

页数：2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 前言

《检察业务技能丛书》是一套由来自检察工作第一线专家型人才写给工作在检察业务第一线检察干警的书籍。

丛书的作者来自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院、河南省南阳市人民检察院和安徽省滁州市人民检察院。

作者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熟悉检察业务工作且具有较高理论水平的检察官。

克服了以往出版的图书中重理论探讨轻实际操作的弊端。

这套丛书是作者对长期从事检察业务工作的总结和提炼，汇集了全国检察系统业务专家的办案技巧与经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读性，是一套对检察实践有指导作用的检察业务丛书。

针对性：丛书突出检察业务的重点、疑点和难点问题，在兼顾体系完整性的前提下，围绕检察业务的重点，进行认真地提炼，总结检察业务的经验；对于检察业务工作中的疑点加以分析，澄清问题，理清思路；对检察工作的难点，积极探索，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和途径。

丛书重点突出，简繁得当，不求面面俱到。

司法实践中哪些方面出现的问题较多，哪些问题是工作中的重点、疑点和难点，作者就关注哪些问题；法律在哪个部分不够完善，程序在哪个部分规定得不够具体，就重点探讨哪个部分。

##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 内容概要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是作者对长期从事检察业务工作的总结和提炼，汇集了全国检察系统业务专家的办案技巧与经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读性，是一本对检察实践有指导作用的检察业务书。

全书共分4个章节，具体内容包括审查逮捕的方法与技巧、立案监督的程序及技巧、侦查活动监督的内容及方法及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技巧。

## &lt;&lt;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gt;&gt;

## 书籍目录

《检察业务技能丛书》总序第一章 审查逮捕的方法与技巧第一节 逮捕概述一、逮捕的含义及性质二、审查逮捕概述三、逮捕的条件第二节 审查逮捕的程序与方法一、审查批准逮捕、审查决定逮捕的工作流程二、逮捕案件的审查与判断三、追捕的程序和方法四、备案审查的程序与方法第三节 对特殊犯罪嫌疑人审查逮捕的程序与方法一、对外国籍、无国籍犯罪嫌疑人的审查逮捕二、对具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身份的犯罪嫌疑人的审查逮捕三、对军内犯罪嫌疑人的审查逮捕四、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审查逮捕第四节 作出审查决定的注意事项一、批准逮捕、决定逮捕二、附条件逮捕三、不批准逮捕、不予逮捕四、侦查机关撤回案件第五节 撤销原逮捕或不捕决定的程序与方法一、撤销原逮捕或不捕决定概述二、撤销原逮捕或不捕决定的程序与方法三、撤销原逮捕或不捕决定的法律后果第二章 立案监督的程序及技巧第一节 立案监督的线索来源一、控告申诉二、检察机关自行发现三、其他途径第二节 刑事立案监督的内容一、对公安机关应当立案侦查而不立案侦查案件的监督二、对不应当立案侦查而立案侦查案件的监督三、对撤销案件不当的立案监督四、对检察机关自侦部门的立案监督第三节 立案监督的程序一、线索受理二、线索审查三、调查四、跟踪监督五、备案审查第四节 立案监督中存在的问题及应对一、立案不全面、不完全的处理二、立案监督中实体审查易出现的问题三、检察机关在立案监督中的知情权四、立案监督中控告申诉的听证五、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衔接机制中的检察机关第三章 侦查活动监督的内容及方法第一节 侦查活动监督概述一、侦查活动监督的概念及特征二、侦查活动监督的法律依据及性质三、侦查活动监督的意义第二节 侦查活动监督的内容一、对侦查机关专门调查活动的监督二、对侦查机关适用强制措施的监督三、对侦查机关侦查羁押期限的监督第三节 侦查活动监督的程序及方法一、侦查活动监督的途径二、口头通知纠正的适用及方法三、书面通知纠正违法的适用及方法四、追究刑事责任的适用及方法第四章 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技巧第一节 审查逮捕引导侦查概述一、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依据二、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概念及特征三、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原则四、审查逮捕引导侦查的分类第二节 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技巧一、侦查阶段证据收集存在的缺陷及原因分析二、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目的三、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案件范围四、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介入时间五、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方式六、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程序七、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主体及其权限八、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时分歧意见的解决九、审查逮捕前引导侦查的技巧第三节 审查逮捕中引导侦查的技巧一、审查逮捕中证据的审查判断技巧二、审查判断证据后的引导技巧三、运用证据规则引导取证第四节 审查逮捕后引导侦查的技巧一、对因证据不足不予批准逮捕案件的引导侦查技巧二、对批准逮捕案件的引导侦查技巧第五节 运用审查逮捕引导侦查机制衔接侦、捕、诉的技巧一、与公安机关建立工作联系机制衔接侦、捕二、将逮捕引导侦查向后延伸衔接捕、诉

## &lt;&lt;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gt;&gt;

## 章节摘录

(二)审查决定逮捕的工作流程审查决定逮捕是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部门对本院职务犯罪侦查部门立案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并依照事实和法律作出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决定的一种诉讼活动。审查决定逮捕的工作流程如下:检察机关侦侦部门移送决定逮捕案件或不予逮捕后侦侦部门补充侦查重新移送决定逮捕案件—本院侦查监督部门内勤初步审查—受理案件(移送的案卷材料和证据不齐全、法律手续不完备的,不受理案件)—内勤登记并分案—承办人审查案卷—讯问犯罪嫌疑人并告知诉讼权利—审查和判断案件证据及事实—承办人制作《审查逮捕案件意见书》—主办检察官审查并提出决定逮捕或不予逮捕的意见—主办检察官会议讨论意见—侦查监督部门集体讨论意见(非必经程序)—检察长或检察委员会讨论决定案件。

检察长或检察委员会讨论决定的案件分三种情况:(1)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决定不逮捕,制作不逮捕决定书和补充侦查提纲,送达本院侦侦部门执行,侦侦部门反馈执行情况;(2)无犯罪事实或犯罪行为不是犯罪嫌疑人所为的,决定不予逮捕,制作不予逮捕决定书,送达本院侦侦部门执行,侦侦部门反馈执行情况;(3)符合逮捕条件的,决定逮捕,制作逮捕决定书,送达侦侦部门执行,侦侦部门反馈执行情况。

二、逮捕案件的审查与判断《宪法》第37条第2款规定:“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

”《刑事诉讼法》第3条、第59条、第132条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12条对此都作出了具体规定。因此,批准逮捕和决定逮捕是检察机关的一项重要职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的重要体现。

(一)逮捕案件的形式审查与判断1.受理案件审查批准、决定逮捕案件的形式审查与判断主要集中在受理案件阶段。

受理提请批准、决定逮捕案件是检察机关审查批准、决定逮捕的基础性工作,是办理逮捕案件的必经程序。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编辑推荐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可供各大专院校作为教材使用，也可供从事相关工作的人员作为参考用书使用。

<<侦查监督实务与技巧>>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